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2 年 6 月 5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由监事会主席贺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充分结合了公司对行业未来发展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事项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

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11 日